

<<劳动人事法律精要>>

图书基本信息

书名：<<劳动人事法律精要>>

13位ISBN编号：9787504598066

10位ISBN编号：7504598062

出版时间：2012-10

出版时间：中国劳动社会保障出版社

作者：范战江

页数：863

字数：1575000

版权说明：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，请支持正版图书。

更多资源请访问：<http://www.tushu007.com>

<<劳动人事法律精要>>

内容概要

词条解读

依据现行法律法规的条文主旨及工作实践中的热点、难点问题归纳提炼出“词条”，形成便于检索的法律知识框架，并以专家意见的形式解读，简明扼要地阐述法理、权利义务、操作要点、业务流程、法律责任、救济措施，指出执法、司法、管理活动中需要注意的问题。

依据指引

列示词条所涉及的具体法律、法规、规章或政策依据，包括具体条款、文件名称、发文单位、发布时间等，一些平日难以查找的规范性文件尽可能地列在其中，为读者快速查找相关资料提供线索。

《劳动人事法律精要词条与依据指引》由范战江主编，《劳动人事法律精要词条与依据指引》具有很强的实用性和可操作性，可以更有效地帮助用人单位、劳动者和人力资源社会保障系统工作人员，以及法律专业人员学习、熟悉、应用劳动人事和社会保障法律。

<<劳动人事法律精要>>

作者简介

范战江，曾在国家劳动人事部、劳动部和劳动保障部的劳动力管理、劳动关系调整和劳动工资部门工作，历任司（局）办公室主任、劳动仲裁处处长、劳动争议处理处处长、全国劳动争议处理专业委员会副会长兼秘书长等职务。

现为中国劳动学会劳动人事争议处理专业委员会常务理事。

目前为几十家国有企业、外资企业、民营企业，以及事业单位提供劳动法律顾问服务。

编辑、编著或参与编著的书籍主要有：《劳动合同指导手册》《劳动争议案例大全》《劳动争议处理概论》《劳动争议处理工作手册》（第三、四、五辑）《劳动争议处理》《劳动争议案例新编》《劳动保障问题解答》《劳动法精要与依据指引》等。

<<劳动人事法律精要>>

书籍目录

- 第一章 劳动就业
- 第二章 劳动关系
- 第三章 集体合同
- 第四章 工资
- 第五章 福利
- 第六章 劳动保护、工作时间和休息休假
- 第七章 女职工、未成年工特殊保护
- 第八章 职业培训
- 第九章 社会保险
- 第十章 养老保险
- 第十一章 医疗保险
- 第十二章 工伤保险
- 第十三章 失业保险
- 第十四章 生育保险
- 第十五章 劳动争议
- 第十六章 劳动保障行政执法与监督
- 第十七章 违反劳动和社会保险法律的责任

<<劳动人事法律精要>>

章节摘录

版权页： 第三条劳动者享有平等就业和选择职业的权利、取得劳动报酬的权利、休息休假的权利、获得劳动安全卫生保护的权利、接受职业技能培训的权利、享受社会保险和福利的权利、提请劳动争议处理的权利以及法律规定的其他劳动权利。

劳动者应当完成劳动任务，提高职业技能，执行劳动安全卫生规程，遵守劳动纪律和职业道德。

本条中的“劳动报酬”是指，劳动者从用人单位得到的全部工资收入。

本条中“法律规定的其他劳动权利”是指劳动者依法享有参加和组织工会的权利，参加职工民主管理的权利，参加社会义务劳动的权利，参加劳动竞赛的权利，提出合理化建议的权利，从事科学研究、技术革新、发明创造的权利，依法解除劳动合同的权利，对用人单位管理人员违章指挥、强令冒险作业有拒绝执行的权利，对危害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的行为有权提出批评、检举和控告的权利，对违反劳动法的行为进行监督的权利等。

劳动就业权 [解读] 劳动就业权是具有劳动权利能力和劳动行为能力、有劳动愿望的劳动者，依法从事有劳动报酬或者经营收入的劳动的权利。

劳动就业权在各项劳动权利中居于首要地位，是劳动者赖以生存的权利。

其中包括劳动者获得职业培训的权利、就业训练的权利、职业介绍的权利、失业救济的权利等。

人们的劳动就业权应当是平等的，也就是说，劳动者有平等就业的权利。

平等就业包含三层含义：一是任何公民都平等地享有就业的权利和资格，不得因某些因素受到歧视；二是在应聘某一职位时，任何公民都需平等地参与竞争，不得搞特权；三是平等不等于同等，平等是指对符合要求、符合特殊职位条件的人，应给予平等的机会，而不是不论条件如何都同等对待。

[依据指引] 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就业促进法》（2007年8月30日 国家主席令第70号）第三条劳动者依法享有平等就业和自主择业的权利。

劳动者就业，不因民族、种族、性别、宗教信仰等不同而受歧视。

劳动者的自主择业权 [解读] 自主择业权是指公民可以根据自己的兴趣，自主选择不同行业、不同岗位的权利，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干涉。

然而，选择职业权必须有赖于人力资源市场的形成，在计划经济时期，劳动者就业是按照国家计划进行分配就业，劳动者选择职业的权利十分有限，只有在人力资源市场形成后，劳动者才具有充分的选择职业的权利。

因此，劳动者应树立竞争就业观、职业平等观和多种方式择业观。

劳动者不仅应当看到自己的自主择业权，还应当看到用人单位的自主用人权。

<<劳动人事法律精要>>

编辑推荐

《劳动人事法律精要:词条与依据指引》具有很强的实用性和可操作性,可以更有效地帮助用人单位、劳动者和人力资源社会保障系统工作人员,以及法律专业人员学习、熟悉、应用劳动人事和社会保障法律。

<<劳动人事法律精要>>

版权说明

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，请支持正版图书。

更多资源请访问:<http://www.tushu007.com>